证券代码: 832401

证券简称: 奥宇节能

主办券商:长城证券

深圳市奥宇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9年9月1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深圳软件园7栋2楼本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: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张红字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)共8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22,000,00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上半年公司向公司员工关宁借款的》议 案

1.议案内容:

2019年4月25日至2019年7月8日,因项目资金需求,公司分多次向员工关宁借款,累计人民币327万元整,借款期限为1年,借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。截止2019年9月2日,已偿还人民币122万元,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05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深圳市奥宇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关宁与深圳市奥宇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借款协议》

深圳市奥宇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8日